

## 國立臺灣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

聯絡人：陳柏傑

電話：(02)33662820

傳真：(02)23914439

電子信箱：assist6@math.ntu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校理字第10901320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13屆丘成桐中學數學獎-參賽作品內容及說明、第13屆丘成桐中學數學獎簡章、第13屆丘成桐中學數學獎宣傳海報 (1090132024-0-0.docx、1090132024-0-1.pdf、1090132024-0-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理學院數學系辦理「第十三屆丘成桐中學數學獎」活動簡章1份，敬請轉知所屬學校教務處並公告於相關網站。另請學校轉知校內師生，歡迎同學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積極發掘並培養青少年數學人才，透過專題研究，培養新一代中學生的數學素養，引發青年人探索知識的興趣及提升學術水準，故設立旨揭數學獎。
- 二、為鼓勵並激發中學生對於數學研究的興趣和創造，該數學獎將提供金牌、銀牌、佳作和入選等獎項及獎金。相關活動訊息請逕上[http://www.math.ntu.edu.tw/~shing\\_tung/yau\\_award/](http://www.math.ntu.edu.tw/~shing_tung/yau_award/)查詢。
- 三、請學校轉知所屬師生報名資訊並公告於校內網站，鼓勵同學踴躍報名。
- 四、報名同學請110年4月15日前完成網路報名及上傳作品簡

教務處 收文:109/12/31



1090010162

有附件

介，再於4月30日前上傳繳交完整作品，作品請依附件「參賽作品內容及說明」格式填寫。

五、第12屆得獎名單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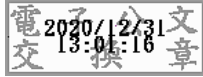
(一)金牌獎：從缺。

(二)銀牌獎：洪才家(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)。

(三)佳作獎：張修展(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)、鄭興誠(國立新竹高級中學)及藍宇潔(新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)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



校長 管中閔

裝

訂

線

